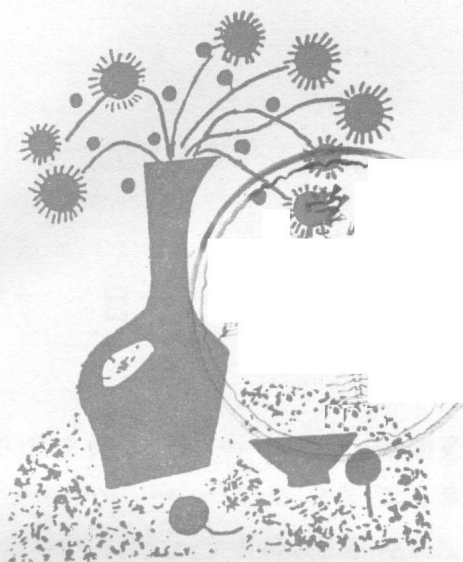


新年酒吧

桂兴华散文诗选

● 桂兴华 著



新年酒吧

桂兴华散文诗选

桂兴华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

责任编辑:吴盛青

封面设计:陆震伟

新年酒吧

——桂兴华散文诗选

桂兴华 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74号)

新华书店 经销 上海海峰印务公司印刷

开本 787×960 1/32 印张 8.5 插页 2 字数 115,000

1996年11月第1版 1996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册

ISBN 7-5321-1386-8/I·1090 定价:10.00元

追求力度的散文诗(代序)

谢 冕

散文诗的个性曾被长期地误解，人们认定它的归宿只能是优美的风景或温柔的情思。久而久之，散文诗真的成为一种特殊的文体。以至于人们要寻找某种甜丝丝或轻飘飘的东西时，便去找散文诗。人们似乎要给散文诗以永久的居住地。那便是那些浅淡的田园山水所给予的诗意的表现。幸好有不少关心散文诗命运的人不满于这种现状和这种观念。人们开始用创作的实绩来反抗这种“作茧自缚”的命运。当然，如同散文诗的现状令人失望一样，散文诗的现状同样地令人失望。这主要是这个领域缺乏有力的和有效的理论冲击。

但理论的缺乏并不意味着实践的缺乏，不少作者正在努力改变此种不理想的状况。桂兴

华的散文诗之所以值得注意是由于他给自己确定了一个目标。他立志于写城市，并以此传达出他的散文诗观。他的创作实践表明：在他的观念中，散文诗绝不是一种点缀或摆设，它是有用的。

桂兴华相当重视散文诗对于实际的社会生活的关切。他用这一文体体现都市生活的热烈和丰富：外滩的情侣、一条温暖的标语、比火势更急的“急驰的救火车”、舞蹈中落落大方的“蓝裙子”，乃至极其平凡的为一位过路儿童而急刹车的早班车，他的散文诗都报以热爱和感激。他不光看到美好，而且也看到丑恶。他的关切的目光没有放过生活中的阴云和黑暗：拘留所门口的亲属的叹息，罪犯作案的“带着笔套的刮刀”，城市阴暗角落里腐蚀灵魂的一切……桂兴华的散文诗创作体现了他的散文观的核心，即它对现实生活的使命。他的创作实践，对他的散文观是有力的助进。

桂兴华针对目前散文诗坛偏重于写自然，反映社会风貌较少的状况，为自己确定了突破的目标。他说过：他要以自己的努力，为男子汉的硬派散文诗冲开一条路。的确，散文诗不能都

是，也不能总是温柔缱绻的柔弱女子，散文诗应当不排斥男子汉的闯入。事实上，桂兴华以“死死地盯住严峻的现实生活”的不懈努力，以期有助于对散文诗的单一构成的改变。他的工作无疑是有成效的。他的专注的努力，让我们从散文诗中看到了沸腾而繁复的都市景观。对他的工作价值的估量，应从他延伸和拓展散文诗的领域而充分得到肯定。

桂兴华努力通过都市生活散文诗的创作，改变散文诗的软性化。他试图从此加强散文诗的硬度。他此种祈愿产生于对散文诗总体趋势的忧虑，这是一种敏锐的先觉。但桂兴华把这种努力专注于题材的转换和更新，对散文诗内在的力度的锤炼失去了注意，造成了与他自己确定的目标的距离。散文诗的硬度的加强，与题材有关，但不仅于此，意象的创造，语言的选择，内涵的精深，情绪的升华……都有助于目标的接近。

桂兴华的散文诗，不仅在展现都市生活各个层面作出了贡献，而且在以自我参与的意识显示城市居民的多种心态方面，有引人注目的成就。当他触及都市生活的各种材料，他一般不

作纯粹旁观的描述，他使自己置身其中，溶个人的情感经历于他人的情节。处处是在写他，而处处竟似在写我。《泪，不仅仅为了裴晓芸》，这一篇糅和着今天和过去，现实的屏幕与历史的回忆的散文诗中，泪水的确不仅为剧中人，而且是为自己和自己熟知的友人而流的。

《观书法大赛》，从纷扬的书法展品幻觉般引出“大字报”的联想，喜剧气氛中让人感到痛苦，而联想却是来自自身的体验。《选择》也有很好的视点，由普通的家庭生活（女儿的选择）的场景出发，引出哲理的升华。他的长处在于我的参与。“由自己的选择来决定女儿的选择，是二等父亲”，此处有轻婉的自责，自然，不造作，又饶有兴趣。

桂兴华说过：他追求散文诗的力度。他承认轻飘飘是一种美，但他确认还有另外一种美——刚健，挺拔，男性气质！增加力度的关键，在于确认“有比描绘更重要的沉思。”

沉思显示力度，桂兴华作品中几乎到处可见这种沉思的灵感。《潮涨潮落间》很深刻。首先自剖：有时真想等待潮落之后在漫步中拾取现成的彩贝，接着是相当精彩的一句：“但是，已

拾不到哗哗的潮声了。”——是对前述的批判性否定。既然领略不到海的远阔和深湛，就只有投身巨浪。接着是沉思的声音：“即使被巨浪刷了下来，也有一种带着海腥味的特殊的骄傲。”这是力的追求。

追求几乎是无止境的。那么，留给桂兴华的天地，也将是无边无际的。

名家评述

在我所拜读过的有关他的散文诗作品中，
《夜归》，

可能是桂兴华出现于这一时期内同类作品的
代表之作，

——它，使我看见作家的才华。

它，表达一种现代生活的节奏，表达一种现代都市在商品经济的照明灯投射下一个家庭生活的色彩和声响，

都市的风景以及知识的价值，又似乎隐隐地出现有象征意义的江水哗哗声响和对于早晨的热切期待……

它，具有以流畅的线条绘成的木炭速写画的性格，取得了诗的明快的风度……

还有《青春，将是永远的》、《冠军之跋》以及《在球场上》……

它们，

都使我感到中国当代的散文诗被引向以诗的现代意识所关注的新领域，

——那里，在过去，我们的诗人未曾问津，

而那里，正出现当代生活的节奏；当代思想的苦恼和欢乐

一起开放着鲜花……

桂兴华，作为年青的

有抱负的诗人，

——他不能不同时思考历史。

他写了诸如《他不会走向黑框》的散文诗作品，

提出一个历史的哲理：

“他不会走向黑框的。

诅咒他的那帮阴谋，才属于死亡。

他正挟着雨伞，赶向安源的坑道。……”

他悄悄地思念桑德堡？

他似乎也怀念凡尔喻伦以及以意象表达诗

情和哲理的一些诗人？……

但他决意不去“追随”他们；他要用自己的语言说话；

他在自己的道路上行走。他有自己的抱负和所欲追求和所欲开拓的。

——郭风

他的城市题材散文诗，他的报告体散文诗，成为他创作的独树一帜的特色。他把抒情和纪实、情节巧妙地熔为一炉。他长期从事新闻工作，除了具有作家、诗人的敏感、良知外，他更具有新闻工作者敏锐的洞察力。因而表现在他的散文诗创作上，不仅题材多样，形式多样，而且具有浓厚的时代特色——八十年代开放、改革的特色。从而带来了一定的多层次和深度。

桂兴华努力从事的散文诗的探索和创新，是有成效的。方向是对的。受到广大读者的欢迎。

——柯蓝

桂兴华散文诗有鲜明的现代都市气息。高速度，快节奏，仿佛一个匆忙赶路的男子汉在呼吸急促地喘气，这便是他散文诗从内容到形式，到语言节律上的显著特色。文如其人，诗如其人，且如其所在地域：上海。

《南京路在走》堪称他的代表作。南京路是上海的“心脏”，中国现代都市的典型窗口。桂兴华在这里用镜头扫描的技巧，用散文诗特有的跳跃，十分经济简约地展开了它五光十色的风采。而其精髓，是“在走”。即它的变化，它的发展，它的力度，它的动感。尤为出色的，是从都市的变化写出了农村的变化：“小村气昂昂地，在采购南京路！偏僻，来采购繁华了！闭塞，来采购开放了！”这是应予喝彩的警句。改革开放在散文诗中的体现，这便是其中的信息。

——耿林莽

在众多的纪实文学作者中，桂兴华是我比较熟悉的一位。因为他本是一位诗人，十多年来，在诗歌创作、特别是散文诗创作方面，已经

显露过才华。

在文学圈子内，桂兴华是以写作勤奋出名的。不过，作家的勤奋，并不是从拿起笔杆来才开始，而是应该包括观察，了解生活的勤奋。只有深入现场，抓住那些转瞬即逝的细节和场景，才有可能获得鲜蹦活跳的材料，写出真实生动的人物和场面。桂兴华有关上海夜生活的特写，都是以此取胜的。

——罗洛

桂兴华属别具风格的那“一个”。他有才情。那诗才不是春江之水，洋洋洒洒，不是白云苍狗，来去无踪；更不是两眼墨黑，自赏颓废，而是运大石于高山之巅，偏偏控制住它的冲势。越盘旋，其力越大，越控制，其势越急。一旦放开，就会挟千钧之力直冲而下。

——花建

桂兴华对散文诗的热情，几乎已到了痴迷的程度。这几年，他将大部分精力投入散文诗创作，已发表了一千多章散文诗，出版了好几本散文诗集。他的散文诗，在风格上已经自成一家，这在散文诗界已有公论。

是的，桂兴华散文诗创作的主旋律，是对都市生活的描绘和剖析，其中有豪放的讴歌，也有激昂的思辨，这些富有时代气息的色彩明亮的作品，使他获得“都市散文诗人”的称号。然而这些作品并非他的散文诗创作的全部，也不是他成就的最高点。刚才谈到的《我是一盏重放光明的路灯》，是他写于一九八二年的作品，近十年来，他的散文诗中还有不少这类抒写人生，歌唱友谊和爱情的作品。譬如《悄悄地，你要走了》，把别情和友谊写得动人心魄。近几年，他的散文诗中也出现了一些情绪比较复杂，主题也有些隐晦的作品，譬如《美人泉》、《红豆咖啡厅》、《肝炎流行季节》等，尽管在语言上大致还保留着他原有的风格，但表达的却是一种缠绵的、孤独的、无可奈何的感情。我并不认为这些作品仅仅旨在表现个人的感情纠葛，它们反映了现代人内心深处一些微妙复杂的情

绪和心态。可以说，这些作品不仅拓宽了散文诗的题材，也标志着桂兴华散文诗在艺术上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度。

——赵丽宏

营 造 激 情(自序)

为答谢那次在“上海商城剧院”举办的我那首长诗的朗诵会,我曾经上台讲了一连串的“感谢”。其中有一句是:“感谢——给了我压力、又给了我奋斗感、给了我再多的豪情也觉得不够的大上海!”

我这个大上海的小村人,对这座曾经装在十年信封里的城市有太多的向往。因为有过满是破洞、旧得不能再旧的“海魂衫”和烂成几截也舍不得丢的破棉絮,因此对花的长街上不断展示的新潮特别敏感。哪怕是伫立在寒风中的一抹艳丽的口红、云一般汹涌的时装里一只高高扬起的手臂、公园里一支悠悠地吹着不期而遇的黄昏的小号……,都会使我的返城后的思绪之步盘旋再三。我拼命地追赶着新奇。把追

赶当作我这个“老三届”特有的使命。

我总想在旧的圈子里突围。我总不想与青春擦肩而过。曾经犹豫过，徘徊过，悄悄的撞击带来了史无前例的裂变。裂变中，我逃脱了死水，而且不再处于边缘。尽管我爱的暴风雨一会迎接我，一会又抛弃我，最难过的倒是能战胜迟钝的法宝有时会躲得无影无踪。

于是，我很孤独。孤独的人去酒吧是可以理解的。酒吧是开放的产物。上海滩林林总总的小酒吧，宁静，平和。BAR 的霓虹灯后面最能引成诗的氛围。幽幽的爵士乐和含有不同内容的媚眼会构成一道朦朦胧胧的风景。我作为九十年代风景线上的一个点，自有暗暗的既定的方向。

我不喜欢第二次踏进同一家酒吧，第二次坐上同一张席位。我曾经有过逛遍上海酒吧的狂想，但最终因为钱袋的干瘪和时间的紧张，只能以丰富的想象来完成这个对有些人来讲并不困难的梦。

好在我抓住了每进去一次的感触。进去一次就是一次在软绵绵的灯影里的品味。味道每每不同是我写作的具体动因。